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韶关 110 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线路工程

项 目 编 号 2019-440200-44-02-071352

建 设 地 点 韶关市乳源县、武江区

验 收 单 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关供电局

2024 年 10 月 1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韶关 110 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 线路工程	行业 类别	输变电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关供电局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韶关市水务局，韶水建设水保〔2019〕58 号，2019 年 12 月 24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 年 3 月 21 日开工，2023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韶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韶关市擎能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清远市电创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韶关市方安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文件要求，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关供电局于2024年10月11日主持召开了韶关110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韶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韶关市擎能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韶关市方安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清远市电创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以上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7人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高陂站扩建的110kV出线间隔位于乳源县大布镇西面，紧邻省道S258大布段里程84km北面丘陵处，地理坐标系为：东经113°07'15.97"，北纬24°32'08.22"。新建输电线路路径走廊归属韶关乳源瑶族自治县大布镇、武江区江湾镇管辖，起于已建成的110kV高陂变电站，T接至已建成的坦石线16#小号侧102m处新建双回路分支塔。本项目由变电站扩建工程、输电线路工程两大部分组成。变电站扩建工程包括在110kV高陂站扩建110kV出线间隔1个；输电线路工程包括新建110kV高陂站T接至坦石线输电线路和配套改造110kV坦石线，其中新建线路长16.4km，配套改造110kV坦石线1.2km。工程于2022年3月21日开工，2023年11月30日竣工，总工期20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12 月 24 日韶关市水利局以《韶关 110 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韶水建设水保〔2019〕58 号）批复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0 年 1 月 19 日，项目取得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110 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输电线路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韶发改核准〔2020〕1 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监测期间，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采用调查法及巡查法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并于 2024 年 9 月提交了《韶关 110 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已实施且运行稳定，水土保持效果显著；水土保持六项指标均达到防治目标值。监测结果表明该工程水保方案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已达到水土保持验收标准，建议建设单位申请水土保持专项验收。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 年 10 月，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韶关 110 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工程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和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通过了一系列水土保持设施

的防控，工程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治理，新增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韶关 110 千伏高陂站至大布二期风电场线路工程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对工程出现的局部损坏部位进行修复、加固；对绿化植被存活率较低的区域及时补植补种，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陈成坚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韶 关供电局	高级工程师	陈成坚	建设单位
成 员	陈三雄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教授级高工	陈三雄	特邀专家
	林诗然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 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林诗然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陈茂连	韶关市方安电力工程监 理有限公司	总监	陈茂连	监理单位
	李荣	韶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 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荣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邓海山	清远市电创电力工程安装 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邓海山	施工单位
	范巍巍	韶关市擎能设计有限公司	设总	范巍巍	主设单位

